



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在该议案中确定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价格6元/股，发行数量1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600万元，全部由认购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且该议案经公司2021年9月8日召开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项目建设。

2021年10月20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同泰生物本次股票发行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1）第010105号”《验资报告》，对公司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

2021年11月12日，同泰生物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法规，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了约定。公司与主办券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户名：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银行账号：1009250000000528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7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2,188.66
减：银行手续费	943.50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6,001,245.16
三、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6,001,243.14
四、注销账户时结余利息转会公司其他账户	2.02
五、募集资金余额	0.00

四、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和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的《募集资



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3 月 28 日